

【旅遊同業使用 GDS EMD 收取長榮 /立榮航空國際線航段之未登 機費用於官網解除機票限制上 線通知】

2

021/6/17 JUN21-18 版

自2021 年6 月16 日起，旅遊同業自行收取之旅客未登機費用，可利用長榮航空官網 ” 行程管理 →未登機費收取” 之服務項目，輸入 EMD 號碼及旅客姓名，經系統檢核無誤後將自動解除機票使用限制，以利同業後續作業。

※ 旅遊同業若以機票號碼輸入，務必勾選已透過旅行社支付未登機費並開立電子雜項交換券

(EMD)，若未勾選上述選項，系統將進行信用卡付款流程，可能重複支付未登機費

長榮及立榮航空感謝各位同業的支持與配合

